

## 浙江高盛输变电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票定向发行说明书的修订说明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浙江高盛输变电设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0年11月13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以下简称“全国股转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了《股票定向发行说明书》（公告编号：2020-056）。

根据全国股转系统关于本次股票定向发行信息披露文件的反馈意见要求，公司对本次股票定向发行说明书相关内容进行了更新和补充并重新披露，具体内容详见2020年11月30日公司在全国股转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股票定向发行说明书》（修订稿）（公告号：2020-061）。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定向发行指南》等规定，本次修订不涉及发行对象、认购价格、认购数量、募集资金用途等要素的改变，相关发行事项无重大调整，无需重新履行审议程序。《股票定向发行说明书》（修订稿）（公告号：2020-061）与2020年11月13日在全国股转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股票定向发行说明书》（公告编号：2020-056）有差异部分已用

楷体加粗的形式标注说明。

公司对上述修订给投资者带来的不便深表歉意。

特此公告。

浙江高盛输变电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11月30日